

深圳市奔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股东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鸣宇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92,692,68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8.11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兴业银行深圳软件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拟向兴业银行深圳软件园支行申请 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,授信期为 1 年。具体相关事项以其最终签订的授信协议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811,95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刘鸣宇、董以珊及深圳市奔凯管理咨询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鸣宇、董以珊为议案一中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保证担保。详见《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811,95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刘鸣宇、董以珊及深圳市奔凯管理咨询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 2017 年度业务开展顺利，年底回款情况良好，公司自有资金充足。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，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，在不影响公司业务开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增加不超过 5000 万元（含 5000 万元）的额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，投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。在上述额度内，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，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2,692,68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存在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深圳市奔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公告编号：2018-001

深圳市奔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1 月 15 日